
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語文教學中心

114 年度 華語文教師甄選公告



本中心自 2024 年起，致力於回應聯合國之「永續發展目標 SDGs」注重：1.「促進綠色經濟，確保永續消費與生產模式」2.「優質教育目標」。

為擴充本中心華語文教學師資陣容，誠徵對華語教育有熱情與專業之教師加入！

一、甄選名額與聘期

- **名額：**數名
- **聘期：**前三個月為試用期。俟後，經中心教學評鑑擇優續聘

二、申請資格

1. **學歷條件：**國內外大專院校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**學士以上學歷**
2. **語言能力：**
 - 具備任一**國家語言能力**（如臺灣台語、客家語、原住民族語、馬祖語、手語等）**或**
 - 具備任一**外語且能力達中級以上程度者**
3. **技能專長：**具備 **AI 教學應用能力者**尤佳
4. **優先條件：**持有**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證書**且具華語文教學或研究經驗者

三、申請資料（請合併為 1 個 PDF 檔上傳）

1. 身分證（或學生證）影本

2.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
3. 華語教學相關經歷證明
4. 教學認證證書影本（如有）
5. 履歷與自傳
6. 手寫 A4 大小之華語文教學理念（至少 500 字）
7. **MP3 聲音檔**（3 - 5 分鐘、與第 6 點之手寫內容一致且檔案 ≤10MB）
8. 其他可佐證專業能力之資料（如語言檢定或教學證照）

 請將所有資料整合為一個PDF檔(MP3聲音檔除外)
檔名後請加：-報名者名字
所有申請資料恕不退還

四、申請期限與方式

- 申請截止日：114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日）
-

五、薪資待遇

- 依**《勞動基準法》**及本中心相關規定敘薪
 - 薪資按實際工作時、日或月數計發
-

六、甄選流程（採先到先審制，額滿即關閉缺額）

◆ 初審：

- 依申請資料，擇優通知試教與面試

◆ 複審：試教與面試

- 通過初審者將收到 E-mail、手機或簡訊通知
- 試教準備資料（各 5 份，請預先寄達）：
 - 50 分鐘完整教案
 - 學生用 WORD 講義
 - 試教用 PPT 紙本或電子檔
- 試教約 15 分鐘（教材可選用《時代華語》或自編）
- 約 10-15 分鐘面試

📍地點：高師大語文教學中心教室

📢 七、錄取與報到

- 錄取者須依通知親自到場報到並參與教務會議
 - 未於指定日期報到者視同棄權
-

☎ 洽詢專線

- 陳專員 | (07) 717-2930 #2604
 - ✉ E-mail: s2@mail.nknu.edu.tw
-

🎯 歡迎具備華語文教學熱忱與跨文化行動力的您踴躍申請，與我們一同推動高品質的華語文教學！